## 新竹縣政府 114 年度新竹良品推廣行銷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

# 2025-2026「新竹良品-縣上好禮」(第五屆) 型錄徵件辦法

主辦單位:新竹縣政府

執行單位:馮源創意整合有限公司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

#### 壹、活動目的

為推廣及開發新竹縣各類特產及伴手禮好物,持續辦理第五屆「新竹良品·縣上好禮」品牌徵選,本計畫希望延續一路走來優質嚴選的傳統,透過 2025-2026 年度新竹良品的募集徵選及推出,並搭配媒體宣傳、行銷活動辦理等整合規劃的方式,發掘新竹在地的優質店家及相關產品,提升新竹縣優良產品的能見度,也可提升旅客前來新竹的旅遊意願,達到產業與觀光共同提升的永續發展願景。

#### 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: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
執行單位:馮源創意整合有限公司

專案聯絡人:游春福 (0987-262-646)

#### 參、申請資格

新竹縣在地生產且於縣內販售(含線上販售商店)之具備在地特色物產與商品之店家業者,須符合本簡章伍、陸之規定。前四屆新竹良品入選之店家皆可續參與 2025 新竹良品,無限制。

#### 肆、申請時間

自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0 日 17:00 前截止,並以電子報名(EMAIL 或 L I N E 傳送電子文件)方式,逾期得不予受理。

#### 伍、產品徵選條件

新竹縣「新竹良品」產品須符合以下規範:

- 一、可為食品類或非食品類。
- 二、商品需在新竹縣販賣(若只有網路商店,合法設立證明文件所在地在新竹縣也符合),並為在地產物或商品(報名資料齊全且有在地特色將優先列為推廣對象)。
- 三、參與徵選之產品須符合該類產品的相關國家法令規定。
  - (一) 食品類良品須符合食品衛生安全管理法,需有合法之食品標示及食品檢驗合格證明,檢驗時間為2年以內檢驗 (112/6/1後核發之檢驗證明) 皆屬合格證明文件。
  - (二) 非食品類需符合該產品之相關法規(如手工皂、面膜需符合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等相關法規),需有商品標示(商品標示法),需附相關檢驗合格報告。

- (三) 酒類非屬食品法規範,須提供符合菸酒管理法規範規範之基本檢驗證明。
- 四、產品需有完整包裝且攜帶方便。
- ※ 參加徵選之產品若發現徵選產品檢驗不合格而致生民眾權益受損,取消資格且徵選廠 商及業者需負賠償之責。

#### 陸、 徵選廠商資格條件

- 一、設立於新竹縣並領有合法設立證明文件(如工廠登記、商業登記、公司登記等),若於新竹縣經營免辦理商業登記之小規模商業,需檢附稅籍登記證明文件,以上資料提供為影印資料即可。
- 二、 參加徵選之店家(廠商) 每家提供 1~2 項主力產品為限。
- 三、 若為連鎖性廠商則以推派在新竹縣一家門市為代表報名甄選。
- 四、 推薦之產品需為原創性設計,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,經本府甄選收錄之產品,事後若經人檢舉,並查證屬實有違反登錄作業程序之規定或有抄襲、 仿冒事實者,本府除取消其資格外,並於聲明啟事公告。

#### 柒、 徵件報名作業

本屆統一使用線上表格進行申請報名,請詳細填寫基本資料,並將報名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掃描或拍照後以 Email 附上寄送繳交。

- 一、電子郵件繳交資料說明
  - (一) 信件主旨:「店家名稱」參加新竹良品資料
  - (<u></u>) E-mail : jasonkidd410@gmail.com
  - (三) 若收件成功,將回覆收件成功並提供繳交產品一件注意事項說明,協助店家進行商品拍攝。若於三日內無收到回覆信件,請電聯:0987-262-646;與事人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- 二、需MAIL繳交之審查資料如下
  - 合法登記證明文件影本一份。(連鎖企業限以一家在新竹縣門市為代表)
  - 2. 合格檢驗證明影本一份。符合食品衛生法規相關證明文件,檢驗報告需 為為徵件日起2年以內檢驗 (112/6/1後核發之檢驗證明)之證明文件。
- 三、本次徵件活動所有申請資料及附件不予退還;本次活動免收報名費,惟需自行負擔郵寄商品及拍照商品相關費用。
- 四、補件作業:經查核後,不符合條件之廠商,將以 E-mail 及電話通知七日內「補件」,若逾限未補件者,即視為自行放棄。

#### 捌、 參與店家之權益與義務

#### 一、權益

- (一) 結合主流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雜誌媒體、電子媒體等,增加店家曝光機會。
- (二) 有新竹縣在地特色的產物與商品將列為優先推廣對象。
- (三) 於新竹縣良品型錄放置店家簡介及產品資訊,增加店家曝光機會。
- (四) 可優先參與縣府與執行單位舉辦之行銷活動。
- (五) 本屆將舉辦遠百竹北店特賣活動,凡新竹良品廠商符合展售資格皆可報名。
- (六)邀請攝影團隊提供有需要且未曾接受本計劃拍攝(優先)的廠商報名商品攝影服務,僅針對各入選商品拍攝,並可以將商品形象照提供業者未來永續使用,每家僅須免費寄送一份商品至執行廠商指定地址進行拍攝(備注:工藝品或大件藝術品將另外與店家約定做拍攝安排),結案前都可拿到專屬商品攝影原始檔案。
- (七)獲得新年式新竹良品認證獎狀及認證品,可在營業店內懸掛。
- (八) 免費進行本計劃所執行之賣貨便網路商城上架做推廣。

#### 二、義務

- (一) 若有配合提供新竹縣良品相關活動、宣傳活動、行銷展售會等,所需的良品 試吃或良品商品展示需由廠商自行負責。
- (二) 配合參與新竹縣政府相關行銷活動宣導。

#### 玖、 收錄廠商應遵守相關規定

- 一、店家應維護及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,重視智慧財產、合法經營、產品衛生並依法進行標示及注意產品之品質控管,業者並負品質保證責任。
- 二、參加平台及型錄之商品,文宣、圖示如有資料推薦不實、涉及仿冒、抄襲等情事者或違反本要點規定者,得取消收錄產品上架資格。
- 三、參加平台及型錄之商品,文宣、圖示不得對已登錄之產品進行誇大不實之宣導,如果違反本項規定者,得取消其收錄資格。
- 四、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運用參加平台及型錄之商品,文宣、圖示、實物、照片及申請書,作為推廣、發表、出版及研究用途。
- 五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。

資訊聯絡人	聯絡人手機	
	45F NU / \ J 1/20	

#### 以上欄位僅提供確認資訊使用,不會出現在型錄

### 2025-2026「新竹良品-縣上好禮」<sub>(第五屆)</sub> 報名表

店家名稱	
營業地址	
營業電話	
營業時間	
網站	
粉絲專頁	
(Facebook)名稱	
合法登記相關證件	□商業登記 □工廠登記 □公司登記 □營業(稅籍)登記
(需另附影本)	□其他證件: (以上除勾選另請附影本)
相關認證資料	□食品    □非食品檢驗證明
(需另附影本)	□其他:
店家介紹 (限 200 字以內,超過 執行單位將另外修整)	

	<del>-</del>
	產品名稱:
	介紹(限 100 字以內) :
產品1	
	產品售價:
	產品規格:
	版售通路:
	產品名稱:
	介紹(限 100 字以內) :
產品 2	
(若只報名一樣產品此	
欄位請空白)	
	產品售價:
	產品規格:
	版售通路:

資料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及遵守簡章規範執行各項義務與以下規定:

- 1.業者同意資料授權予主辦單位行銷宣傳等使用。
- 2.業者應維護及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,重視智慧財產、合法經營、產品衛生並依法進行標示及注意產品之品質控管,業者並負品質保證責任。
- 3.倘業者提供之資料如有不實而致新竹縣政府及民眾權益受損·後續賠償等事宜由業者 自行負擔。

備註: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。 第6頁 共6頁